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23

#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同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2月21日起复牌。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聘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上述中介机构已经全部进场，目前与标的资产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相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正在编制过程中。本次筹划事项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且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8日